

奏响青春旋律

周涛 赵光鸣 - 编

*Meiwen Shuwu
Zouxian Qingchun Xuanlu*

新疆人民出版社

XINJIANG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



爱尔兰有句谚语：「如果上帝关上这扇门，就会打开另一扇门。」这句话的潜在涵义是：一个人不会一辈子只进一个门。这个门进不去的时候，必然有另一扇大门向你敞开，你只需进好了。要有活下去并进门的信心，用一个有脸面的大人物的话说：「事物都是一分为二的。」我时常想到高耸于新疆大地上的这些门——一面是欢迎，一面是欢送。或者说，一边开门一边关门。可能这使人想到了看似幸福的泪水的两面性，以及人的形体语言的不同妙用和理解办法。一掌劈下去的意图不是说太棒了，就是要杀人。当我们在生活的泪水里浸泡已久，上帝似乎忘记了关注悲伤这扇大门的时候，必定有另外一种灿烂而明媚的门也同时向我们敞开，那肯定是一扇不易看见的门，是精神的秘密通道或瞭望孔。

奏响青春旋律

周涛 赵光鸣 = 编

Meiwen Shuwu
Zouxiang Qingchun Xuanlu

新疆人民出版社
XINJIANG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奏响青春旋律 / 周涛 赵光鸣编. —乌鲁木齐:新疆人民出版社, 2006. 5
(美文书屋)
ISBN 7-228-10109-X

I . 奏… II . ①周… ②赵… III . 散文 – 作品集 – 中国
– 当代 IV . I 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6)第 045895 号

奏响青春旋律

周 涛 赵光鸣 / 编

出版 新疆人民出版社
地址 乌鲁木齐市解放南路 348 号
邮 编 830001
电 话 (0991) 2825887 2816212
制 版 形加意图文设计有限公司
印 刷 新疆一龙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 787 × 1092 1/16
印 张 10 印张
字 数 250 千字
版 次 2006 年 5 月第 1 版
印 次 2006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印 数 3000 册
定 价 18.60 元

编者的话

在乌鲁木齐隆重举行的全国十六届书市上，由新疆作协精心组织的新疆老中青三代作者，倾力打造的《美文书屋——奏响青春旋律、拾起飘落红叶、攀登群山释怀、漫步艺海拾贝》同广大读者见面了，这是新疆文坛的盛典，这是新疆作家的精品奉献，这是西部精神文明建设的又一曲嘹亮的赞歌。

这套书收录编辑特点：

一是新疆作家群精品力作的集成。

在开发西部的伟大历史进程中，新疆作家群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，积极热情地喷发着火一样的激情，用充满深情的爱，抒发着对新疆三山两盆的眷恋和向往；用勤奋的笔抒写着时代的主旋律——开发西部，建设西部！为了让世界了解新疆，认识新疆，热爱新疆，建设新疆，新疆三代作家不懈地用个人的精品力作回应时代的要求。我们可以从周涛、王刚、赵天益、二毛、孤岛、丰收的作品魅力中品味到新疆日新月异，和谐发展的变化。

二是作品强烈地抒发了新疆作家群的胸怀。

好的，美的，优秀的文学作品在任何历史时期都是不朽的文化丰碑。在新疆作协的精心组织下，有七十多位作协会员为这套西部美文奉献自己最好的作品。作品涉及的领域多，有写人的，有写情的，有写山的，有写水的；时间跨度大，



有写社会主义建设时期的，有写改革开放后巨变的，而更多的是写当代和谐社会发展的；文学性强，艺术感染力强，作品不拘于何种形式，也不拘于哪一个人物，只要是读者喜欢的作品，就选择收录，力图让读者从精短的美文中，领略到西部人热爱生活，热爱生活，热爱土地，热爱生命，向往幸福美满情感的精神世界。

三是欣赏和领略浓郁的民俗风情和独特的新疆之美。

新疆是个好地方，浓郁的民俗风情，独特的地域环境，气势宏伟的山脉湖泊，浩瀚的戈壁大漠，美丽如画的新城绿洲，这一切的辉煌，在作品中你可以尽情地领略文学作品的不朽魅力，你可以从作品中了解到底蕴厚重的西域文明和西域文化。

四是精心打造精短美文。

当下，人们的生活节奏加快了，精神需求的品位提高了，时代信息的掌握快捷了，所需所求的档次提升了，追求完美的素质增强了，在读者读书习惯不断变化的今天，如何从有限的时间里，获取无限的精神享受，这套精品图书较好地解决了这一问题。收录的作品篇幅短小，文字优美，感情丰富，妙趣横生。相信广大读者会喜欢这套图书，这套图书给你和你的家庭带来的欢乐和享受；也相信广大青年读者朋友会在文学创作中有所收益。

最后，借《美文书屋》出版盛典的机会，感谢广大读者对新疆作家群的关怀和厚爱，也预祝更多更好更优秀的西部美文不断问世。

编者

2006年5月



目录

Contents

- 巩乃斯的马 / 周涛 1
- 兵团，“天下谁人不识君”在何时 / 祝谦 6
- 王蒙和巴彦岱的青杨 / 夏冠洲 8
- 绝塞风霜五十年 / 杨晓芬 12
- 艾青的石河子诗歌馆 / 赵天益 16
- 周涛与《俊杰》/ 矫健 21
- * * * *
- 一个作家与一所学校 / 刘枫 24
- 阿尔泰的蛋蛋 / 丰收 28
- 同香港作家交往 / 丁子人 30
- 钥匙丢了 / 二毛 32

Contents



卷 文 书 录

一罐子美 / 陈漠 36

文人 / 刘乃亭 38

小号 / 李瑜 41

村干部 / 窦建社 44

崇拜父亲 / 刘乃亭 48

*

*

*

*

*

遥远的巴丹 / 叶尔克西·胡尔曼别克 51

诉说韩雪 / 南子 56

脐母 / 叶尔克西·胡尔曼别克 59

我看见了一座大厦的楼顶 / 黄毅 65

日常行为 / 王广田 67

一只偷来的苹果 / 二毛 75

摄影杂志 / 南子 80

心, 浸在羊大曼的香海里 / 陈继宏 82

涅槃之歌 / 李长啸 85

少女的最想 / 李明 87

大地上的门 / 陈漠 89

诗陪伴我前行 / 洋雨 92

*

*

*

*

*

新疆人吃饭怪事多 / 丁燕 94

蓝雪 / 朱玛拜·比拉勒 98

礼拜商圣 / 胡康华 101

别的味道 / 陈漠 106

灾年 / 刘乃亭 107

故乡 / 陈继宏 111

寻找阿拉木罕 / 范永福 115

*

*

*

*

*

驴的爱情 / 程万里 118

哨楼下田鼠的家 / 孟蒙 121

一匹老狼的嗥叫 / 卢一萍 124

Contents



目 录

- 我爱夜莺 / 郭基南 127
- 猎鹰出击记 / 程海序 130
- 向猴子道歉 / 郝洪山 133
- 惊心动魄赛牦牛 / 杜宗阳 136
- 归巢 / 李瑜 139
- 蝙蝠 / 陈继宏 143
- 昆仑军狗 / 徐常根 145
- 放生 / 郝洪山 149
- 素素 / 二毛 152

奏响
春日
旋律

巩乃斯的马

● 周 涛

没话找话就招人讨厌，话说得没意思就让人觉得无聊，还不如听吵架提神。吵架骂仗是需要激情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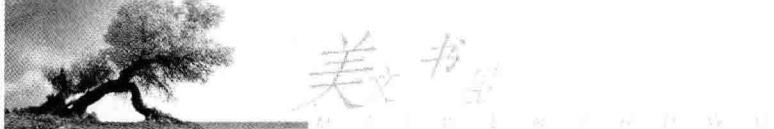
我发现，写文章的时候就像一匹套在轭具和辕木中的马，想到那片水草茂盛的地方去，却不能摆脱道路，更摆脱不了车夫的驾驭，所以走来走去，永远在这条枯燥的路面上。

我向往草地，但每次走到的，却总是马厩。

我一直对不爱马的人怀有一点儿偏见，认为那是由于底气不足和对美的感觉迟钝所造成的，而且这种缺陷很难弥补。有时候读传记，看到有些了不起的人物以牛或骆驼自喻，就有点替他们惋惜，他们一定是没有见过真正的马。

在我眼里，牛总是有点落后的象征的意思，一副安贫知命的样子，这大概是由于过分提倡“老黄牛”精神引起的生理反感。骆驼却是沙漠的怪胎，为了适应严酷的环境，把自己改造得那么丑陋畸形。至于毛驴，顶多是个黑色幽默派的小丑，难当大用。它们的特性和模样，都清清楚楚地写着人类对动物的征服，生命对强者的屈服，所以我不喜欢。它们不是作为人类朋友的形象出现的，而是俘虏，是仆役。有时候，看到小孩子鞭打牛，高大的骆驼在妇人面前下跪，发情的毛驴被缚在车套里龇牙长鸣，我心里便产生一种悲哀的怜悯。

那卧在盐车之下哀哀嘶鸣的骏马和诗人臧克家笔下的“老马”，不也是可悲的吗？但是不同。那可悲里含有一种不



公，这一层含义在别的畜生中是没有的。在南方，我也见到过矮小的马，样子有些滑稽，但那不是它的过错。既然橘树有自己的土壤，马当然有它的故乡了。自古好马生塞北。在伊犁，在巩乃斯大草原，马作为茫茫天地之间的一种尤物，便呈现了它的全部魅力。

那是1970年，我在一个农场接受“再教育”，第一次触摸到了冷酷、丑恶、冰凉的生活实体。不正常的政治气候像潮闷险恶的黑云一样压在头顶上，使人压抑到不能忍受的地步。高强度的体力劳动并不能打击我对生活的热爱，精神上的压抑却有可能摧毁我的信念。

终于有一天夜晚，我和一个外号叫“蓝毛”的长着古希腊人脸型的上士一起爬起来，偷偷摸进马棚，解下两匹喉咙里滚动着咴咴低鸣的骏马，在冬夜旷野的雪地上奔驰开了。

天低云暗，雪地一片模糊，但是马不会跑进巩乃斯河里去。雪原右侧是巩乃斯河，形成了沿河的一道陡直的不规则的土壁。光背的马儿驮着我们在土壁顶上的雪原轻快地小跑，喷着鼻息，四蹄发出“嚓嚓”的有节奏的声音，最后大颠着狂奔起来。随着马的奔驰、起伏、跳跃和喘息，我们的心情变得开朗、舒展。压抑消失，豪兴顿起，在空旷的雪野上打着唿哨乱喊，在颠簸的马背上感受自由的亲切和驾驭自己命运的能力，是何等的痛快舒畅啊！我们高兴得大笑，笑得从马背上栽下来，躺在深雪里还是止不住地狂笑，直到笑得眼睛里流出了泪水……

那两匹可爱的光背马，这时已在近处缓缓停住，低垂着脖颈，一副歉疚地想说“对不起”的神态。它们温柔的眼睛里仿佛充满了怜悯和抱怨，还有一点儿诧异，弄不懂我们这两个人究竟是怎么了。我拍拍马的脖颈，抚摸一会儿它的鼻梁和嘴唇，它会意了，抖抖鬃毛像抖掉疑虑，跟着我们慢慢走回去。一路上，我们谈着马，闻着身后热烘烘的马汗味和四围里新鲜刺鼻的气息，觉得好像不是走在冬夜的雪原上。

马能给人以勇气，给人以幻想，这也不是笨拙的动物所能有的。在巩乃斯后来的那些日子里，观察马渐渐成了我的一种艺术享受。

我喜欢看一群马，那是一个马的家族在夏牧场上游移，散乱而有秩序，首领就是那里面一眼就望得出的种公马。它是马群的灵魂，作为这群马的首领当之无愧，因为它的确是无与伦比地强壮和美丽。匀称高大，毛色闪闪发光，最明显的特征是颈上披散着垂地的长鬃，有的浓黑，流泻着力与威严；有的金红，燃烧着火焰般的光彩。它管理着保护着这群牝马和顽皮的长腿短身子马驹儿，眼光里保持着父爱的尊严。

在马的这种社会结构中，首领的地位是由强者在竞争中确立的。任何一匹马都可以争夺，通过追逐、撕咬、拼斗，使最强的马成为公认的首领。为了保证这群马的品种不至于退化，就不能搞“指定”，不能看谁和种公马的关系好，也不能凭血缘关系接班。

生存竞争的规律使一切生物把生存下去作为第一意识，而人却有时候会忘记，造成许多误会。

唉，天似穹庐，笼盖四野。在巩乃斯草原度过的那些日子里，我与世界隔绝，生活单调；人与人互相警惕，唯恐失一言而遭灭顶之祸。心灵寂寞，只有一个乐趣，看马。好在巩乃斯草原马多，不像书可以被焚，画可以被禁，知识可以被践踏，马总不至于被驱逐出境吧？这样，我就从马的世界里找到了奔驰的诗韵。油画般的辽阔草原、夕阳落照中兀立于荒原的群雕、大规模转场时铺散在山坡上的群马、熊熊篝火边的通宵马经、毡房里悠长喑哑的长歌在烈马苍凉的嘶鸣中展开，醉酒的青年哈萨克在群犬的追逐中纵马狂奔，东倒西歪地俯身鞭打猛犬，这一切，使我蓦然感受到生活不朽的壮美和那时潜藏在我们心里的共同忧郁……

哦，巩乃斯的马，给了我一个多么完整的世界！凡是那时被取消的，你都重新又给予了我！弄得我直到今天听到马蹄踏过大地的有力声响时，还会在屋子里坐卧不宁，总想出去看看，是一匹什么样儿的马走过去了。而且我还听不得马嘶，一听到那铜号般高亢、鹰啼般苍凉的声音，我就热血陡涌、热泪盈眶，大有战士出征走上古战场，“风萧萧兮易水寒”的悲壮之慨。

有一次我碰上巩乃斯草原夏日迅疾猛烈的暴雨，那雨来势之快，可以使悠然在晴空盘旋的孤鹰来不及躲避雷电而被击落；雨脚之猛，竟能把牧草覆盖的原野一瞬间打得烟尘滚滚。就在那场暴雨的吆打下，我见到了最壮阔的马群奔跑的场面。仿佛分散在所有山谷里的马都被赶到这儿来了，好家伙，被暴雨的长鞭抽打着，被低沉的怒雷恐吓着，被刺进大地倏忽消逝的闪电激奋着。马，这不肯安分的牲灵从无数谷口、山坡涌出来，山洪奔泻似的在这原野上汇聚了，小群汇成大群，大群在运动中扩展，成为一片喧叫、纷乱、快速移动的集团冲锋！争先恐后，前呼后应，披头散发，淋漓尽致！有的疯狂地向前奔驰，像一队尖兵，要去踏住那闪电；有的来回奔跑，俨然像临危不惧、收拾残局的大将；小马跟着母马认真而紧张地跑，不再顽皮、撒欢，一下子变得老练了许多；牧人在不可收拾的潮水中被携裹，大喊大叫，却毫无声响，喊声像一块小石片跌



进奔腾喧嚣的大河。

雄浑的马蹄声在大地奏出鼓点，悲怆苍劲的嘶鸣、叫喊在拥挤的空间碰撞、飞溅，划出一条条不规则的曲线，扭住、缠住漫天雨网，和雷声雨声交织成惊心动魄的大舞台。而这一切，得在飞速移动中展现，几分钟后，马群消失，暴雨停歇，你再看不见了。

我久久地站在那里，发愣、发痴、发呆。我见到了，见过了，这世间罕见的奇景，这无可替代的伟大的马群，这古战场的再现，这交响乐伴奏下的复活的雕塑群和油画长卷！我把这几分钟间见到的记在脑子里，相信，它所给予我的将使我终身受用不尽……

马就是这样，它奔放有力却不让人畏惧，毫无凶暴之相；它优美柔顺却不任人随意欺凌，并不懦弱，我说它是进取精神的象征，是崇高感情的化身，是力与美的巧妙结合恐怕也并不过分。屠格涅夫有一次在他的庄园里说托尔斯泰“大概您在什么时候当过马”，因为托尔斯泰不仅爱马、写马，并且坚信：“这匹马能思考并且是有感情的。”它们常和历史上的那些伟大的人物、民族的英雄一起被铸成铜像，屹立在最醒目的地方。

过去我认为，只有《静静的顿河》才是马的史诗；离开巩乃斯之后，我不这么看了。巩乃斯的马，这些古人称之为骐骥、称之为汗血马的英气勃勃的后裔们，日出而撒欢，日入而哀鸣。它们好像永远是这样散漫而又有所期待，这样原始而又有感知，这样不假雕饰而又优美，这样我行我素而又不会被世界所淘汰。成吉思汗的铁骑作为一个兵种已经消失，六根棍马车作为一种代步工具已被淘汰，但是马却不会被什么新玩意儿取代，它有它的价值。

牛从挽用变为食用，仍然是实用物；毛驴和骆驼将会成为动物园里的展览品，因为它们只会越来越稀少；而马，当车辆只是在实用意义上取代了它，解放了它时，它从实用物进化为一种艺术品的时候恰恰开始了。

值得自豪的是我们中国有好马。从秦始皇的兵马俑、铜车马到唐太宗的六骏，从马踏飞燕的奇妙构想到大宛汗血马的美妙传说，从关云长的赤兔马到朱德总司令的长征坐骑……纵览马的历史，还会发现它和我们民族的历史紧密相连着。这也难怪，骏马与武士与英雄本有着难以割舍的亲缘关系呢，彼此作用的相互发挥、彼此气质的相互补益，曾创造出多少叱咤风云的壮美形象？纵使有一天马终于脱离了征战这一辉

煌事业，人们也随时会从军人的身上发现马的神韵和遗风的。我们有多少关于马的故事呵，我们是十分爱马的民族呢。至今，如同我们的一切美好传统都像黄河之水似的遗传下来那样，我们的历代名马的筋骨、血脉、气韵、精神也都遗传下来了。那种“龙马精神”，就在巩乃斯的马身上——

此马非凡马，
房星是本星；
向前敲瘦骨，
犹自带铜声。

我想，即便我一直固执地对不爱马的人怀一点偏见，恐怕也是可以得到谅解的吧。





兵团，“天下谁人 不识君”在何时

● 祝 谦

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，熟者稔熟，生者隔世，以至于产生了几则令人捧腹难笑的笑话，至今记忆犹新。

改革开放后，一些内地大学毕业生渴望到兵团工作，他们给这个省部级单位寄来信函的署名是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团长收，有的是党支部收。兵团一位副政委去内地开会，服务台小姐登记时问：您的军衔是什么“将”？这位副政委风趣地说，我是西红柿酱、豆瓣酱。兵团一位副司令员出差到南方，宾馆不予登记，说，文化大革命结束十几年了，哪里还有“兵团”！真是叫人无可奈何、啼笑皆非。

我们知道，在联合国总部，前苏联曾赠送一尊命名为《铸剑为犁》的铜像，表达了全世界爱好和平人民的心迹和愿望，这种愿望又奏响了当今和平与发展的两大主题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，正是这样一支铸剑为犁的部队，也是中国唯一一支实践铸剑为犁的“部队”。新疆和平解放后，部队就地生产自救，战马变成了耕马，瞄准器变成了水平仪，坦克变成了拖拉机，军人变成了“农民”，肩拉犁头，种得稻菽漫野，银花遍地。维护和平，是它的使命；创造绿色，是它的职责。所以，在我的心目中，兵团，是中国的绿色和平组织，也是世界上一支最强大的绿色和平部队。

然而，这支功勋彪炳史册、业绩光耀千秋、奉献高山的队伍，至今，犹抱琵琶半遮面，不为世人熟识。尽管，信息社会的

Z
O
U
A
N
G
O
I
N
G
C
H
U
X
U
A
Z
R
V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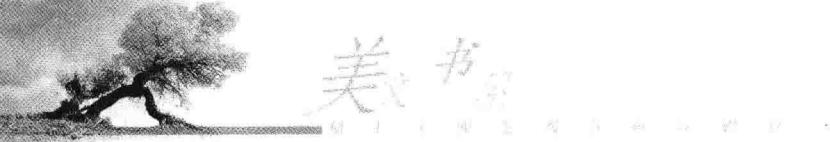
劲风，已撩开人们的眼界，比过去藏在深闺人未识要好。但平心而论，兵团仍处于“天下谁人不识君”的朦胧中。

怨怒历史吗？历史上有军屯、民屯、戍屯，时伏时出，时隐时现。兵团，是共产党人“屯垦戍边”的一个创造，它驱散了历史的阴影，撕碎了历史的藩篱，走出了历史的误区，结束了历史上屯垦一代而终的悲凉，留下了一首耀古骄世的古韵长歌。歌吟不彰，不能怨怒历史。历史只对昨天负责，明天是今人的辖地。

怨怒社会吗？社会永远依然故我而前行，不为情动，不为物移。社会是一个载体，是一个舞台，是一个展厅……上面有鸿篇巨制，也有雕虫小技；有龙吟虎啸，也有小鸟啁啾；有大江东去，也有涓涓细流；有大气磅礴，也有细枝末节；有狂飙掠地，也有轻风徐来；有气冲霄汉，也有嗫嚅无言……兵团，创造了前者，却未拥有前者，以大象无形、大音无声、大美无言来界定，又没有达到那个“大”的境界，实在令人扼腕！叹息。兵团，在创造社会、改造自然、丰富世界、奉献人类的同时，应该历练“表演”，朝歌吟动地、名噪华夏的方向走去。

《诗经》有言：知我者，谓我心忧；不知我者，谓我何求？兵团子民看兵团，莫不言之凿凿。我思有偶得，自诩策论十条：一是振兴兵团事业，必先振奋兵团人精神，不要讳言自己是兵团人。二是不要抱怨兵团体制，凡是存在的，都是合理的。抱怨是不思进取最美妙的借口。三是善于跳出兵团看兵团，多作横向比较，不断剔除自身的“小”。四是做事办事高出一筹，如建城应像石河子，酿酒应如伊力特，植棉应似农一师，如此等等，方方面面，行行业业，均应有典型进入全国力拔头筹之列。五是锻造名牌，人要有志气，企业要有士气，兵团要有名气。志气、士气要凝结在名牌，名气的载体亦是名牌。六是举兵团之力，每年办好一件事，推出某方面的一个精品，尤以文艺作品为最，使其在全国有锵锵之声、明明如月的效应。七是大进大出，多请人进来看看，多派人出去走走。看是“虚”的，应有严律求实效。八是精心参与，大凡全国有利于扬名的“台式”（展台、舞台、讲台等）活动，不参与则罢，凡参与应让人刮目相看。九是名人效应，兵团出去的名人、学子，为其提供材料，让他们在本地的媒体发表关于兵团的文章。十是抓好媒体，利用传媒优势，全方位、多侧面、高层次地作好推介。

兵团，到了“天下谁人不识君”之日，那才是事业全面兴盛之时，我们应为那一天的早日到来而奋斗。



王蒙和巴彦岱的青杨

● 夏冠洲

一个冬天的雪夜，闲来无事，我又从书架上抽出《王蒙新疆小说散文选》翻捡起来。

“高高的青杨树啊，你就是我们在 1968 年的时候栽下的小树苗吗……今天已经是参天大树了。”

“赫里其汗老妈妈，今夜您可飘然来到这里，在这高高的青杨树边逡巡？”

“亲爱的燕子们哪……当曙色怡人的时候，你们可到这青杨树上款款飞翔？”

“我将带着……青杨树林的挺拔的身影与多情的絮语……这巴彦岱的心离去，不论走到天涯海角……”

这些充满感情的诗一般的句子，是从王蒙 1981 年从北京回到伊犁巴彦岱时，一气呵成的散文《故乡行——重访巴彦岱》中随手引出来的。这是一篇曾使美籍华人作家聂华苓女士读之感动得落泪的名作，可见巴彦岱的青杨在王蒙心目中占有多么重要的地位。

大概是杨树那高指蓝天、挺拔不屈的独特意象，常常博得作家们青睐的缘故，所以茅盾、茹志鹃、流沙河和碧野等名家，都曾以白杨为题留下了名篇佳作。的确，在我的记忆中，那高高的青杨林是伊宁市（自然也是巴彦岱）最亮丽、最具特征、给人印象最深的一道风景线。记得 1964 年深冬时节，我作为“新疆大学学生社教实习队”的成员初到伊宁市时，那一

Z
O
U
X
I
A
N
G
Q
I
N
G
C
H
U
N
X
U
A
N
L
V